

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宛城区 2025 年玉米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
(物化补助) 项目中标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采购项目编号: 宛城政采公开-2025-21
- 2. 采购项目名称: 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宛城区 2025 年玉米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物化补助) 项目
- 3.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 4. 招标公告发布日期: 2025 年 10 月 27 日
- 5. 评审日期: 2025 年 11 月 18 日

二、采购项目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合同履行日期:

- 2.1、采购内容: 采购水肥一体机及配套设施、气力式施肥播种机(详见采购需求);
- 2.2、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 2.3、供货期: 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
- 2.4、质量要求: 合格;
- 2.5、标段划分: 本项目共分为一个标段。

三、中标情况:

包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址	中标金额	单位	备注信息
宛城政采公开-2025-21-1	水肥一体机及配套设施、气力式施肥播种机		河南楚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茶庵乡袁黄庄村 1 组 31 号	3345600	元	评审总得分: 79.06 分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1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四、评审专家名单: 铎亚娟(组长)、王玉海、杨红汝、林海燕、李鹏舫(采购人代表)。

五、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参照豫招协【2023】002 号文的规定, 向中标人收取代理服务费 45147 元。

六、中标公告发布的媒介及中标公告期限:

本次中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宛城分平台)》上发布。

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以邮寄、电子邮件等方式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参与评审但未中标的，告知其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各有关当事人对本中标公告有异议的，可以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原授权代表亲自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本人身份证件（原件）一并提交（邮寄、传真件不予受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监督部门：宛城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地址：南阳市张衡路与仲景路交叉口向北 100 米路西 电话：0377-63595315

八、凡是对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人民北路 938 号
联系人：张乐鹏
联系方式：1989873958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德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阳市示范区枣林街道办事处幸福小区 13 幢 202 室
联系人：何莹玉
联系方式：15037776072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何莹玉
联系方式：15037776072